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州市干部和人才健康管理中心岭湖轩餐厅附近房屋边坡勘察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单位：广州市干部和人才健康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 109 号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13411166605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勘察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具备工程勘察专业资质甲级及以上； 2.必须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的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近三年内无不良记录。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勘察技术服务所需全部成本、人工、现场踏勘、工程测量、钻探、取样、原位测试、室内岩土试验、资料收集、边坡稳定性分析、勘察报告编制、图纸出图、内部审核、成果交付、配合采购人及财政评审、图纸会审、现场交底、成果修改、专家评审配合、交通、差旅、设备、安全文明、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一切费用。

		1.成果文件：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说明、勘探剖面图、地质平面图、试验成果表、稳定性计算书等附图附表）； 2.交付数量：纸质版 3 套，电子版（PDF+CAD 可编辑版本）1 套； 3.成果质量：勘察成果需真实、可靠，参数合理，报告需通过相关评审，满足后续工程设计使用。若成果存在错漏，中标单位须无偿修改、补勘直至合格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2026 年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 109 号广州市干部和人才健康管理中心。 2. 勘察工作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国家、广东省及广州市岩土工程勘察、边坡工程相关规范、规程及技术标准，成果文件满足边坡加固设计、财政评审、主管部门审查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项目勘察技术服务费预算控制价参照《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成本取费导则（2024 版）》工程费法进行测算。 （1）计费基数：边坡加固建安费 194 **万元（不含暂列金额）** （2）导则分档：建安工程费 200 万元档，岩土工程勘察咨询基本服务的基本服务成

		本为 6.1 万元，采用线性插值法计算 194 万元对应的服务费用: $\frac{6.1}{200}\times194\times10000\times1.0$（工程复杂程度影响系数）×1.0（场地复杂程度影 （3）综合考虑项目勘察工作量、市场调节因素，在导则基准价基础上予以下浮，核定本项目**预算控制价为 48500 元**。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支付方式: 1、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勘察技术服务所需全部成本、人工、现场踏勘、工程测量、钻探、取样、原位测试、室内岩土试验、资料收集、边坡稳定性分析、勘察报告编制、图纸出图、内部审核、成果交付、配合采购人及财政评审、图纸会审、现场交底、成果修改、专家评审配合、交通、差旅、设备、安全文明、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一切费用。 2、提交勘察报告及相关请款资料并开具合法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付清勘察服务费用。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任一方均有权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争议处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无争议部分。
13	备注	1.项目业主单位、中选单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中选单位须配合业主单位后续项目全过程相关答疑、资料报送等技术服务工作； 3.保密要求：中选单位应对项目资料、现场地质信息保密，不得外泄； 4.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